附件4-2:

河长办其他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简介

1、河道管护经费30万元。对全区入滇沟渠进行清理保洁，不定期组织人员对沟渠进行清淤疏通、对淤泥进行清理拉运等。

2、河道警示牌经费5万元。针对在河道电鱼、捕鱼、在河道管理范围清洗车辆、衣物、拖把等各类物品以及在河道绿化景观树上凉晒衣物等行为，在主要入滇河道相应河段安装河道警示牌。

3、马料河呈贡段河道景观绿化养护经费61.5312万元。马料河呈贡段的保洁、杂草清除、水生植物养护及枯死枝修剪进行维护管理。

4、推进河长制工作经费50万元。按照《昆明市呈贡区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方案》安排部署，建立科学规范的河长制体系，使全面深化河长制工作步入制度化、规范化、常态化轨道，确保河长制工作取得实效。

5、滇池主要入湖河道管养经费（“河道三包”市级补助资金）4.184万元。用于河道保洁管护。

6、滇池保护治理“三年攻坚”行动指挥部办公室工作经费20万元，用于开展“三年攻坚”日常工作。

7、村庄污水处理设施维护管理运行经费23万元，用于改善农村人居环境，而对全区23个村庄完成村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，运行、维护。

8、滇池流域水环境指挥部工作经费2万元，用于滇池治理工作的调研和学习。

9、滇池流域水环境指挥部成员学习培训费5万元，用于为提高员工的业务技能，而组织开展的水环境治理成员单位业务培训。

10、区水务局滇池管理工作经费1万元，用于日常办公耗材、机器设备的维护保养及办公用品的购置等。

（二）绩效目标设定及指标完成情况。

河长办2018年部门预算其他经费共计201.7152万元，2018年按照工作开展情况全部支付，完成支付100%。

二、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

资金使用情况：以上各项目资金全部按工作开展情况规范支付。

资金管理：资金管理、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；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范使用资金。

三、项目组织实施情况

河长办结合实际工作情况，做好预算编制所需资料的前期准备，为确保下一年度计划的实施，提前研究与规划，按时、按质、按量完成工作任务。

四、项目绩效情况

落实滇池流域河道保护治理主体责任，有效改善水环境质量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

（一）专项管理方面的问题。专项立项依据充分，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范使用资金。

（二）资金分配方面的问题。资金分配合理，突出重点，公平公正；无散小差现象；资金分配和使用方向与资金管理办法相符等。

（三）资金拨付方面的问题。拨付及时，无滞留、闲置等现象。

（四）资金使用方面的问题。资金使用合规，无截留、挪用等现象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（一）后续工作计划。

落实滇池流域河道保护治理主体责任，有效改善水环境质量。

（二）主要经验做法、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等。

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范使用资金。全面落实滇池流域河道保护治理主体责任，有效改善水环境质量。最大发挥财政资金的效用，在节省资金的同时将工作做好。项目从实施到结束，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各种规定执行，在专项管理、资金分配、拨付、使用上均未有问题。